

关于撤销晋宁晋城宋洪儿科诊所儿科门诊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的公告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（2021年版）》规定，晋宁晋城宋洪儿科诊所（备案号：202353012200000056），备案时间2023年11月1日，由于项目建设内容描述不清，不符合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我分局将依法撤销《晋宁晋城宋洪儿科诊所儿科门诊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》，该备案无效。

特此公告

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晋宁分局

2024年4月8日

